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公司股东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股东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安现代”）、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瑞一号”）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瑞二号”），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 月 24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489,2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3.0000%）。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获悉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829,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04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西安现代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1月17日-2026年1月16日	49.86	254,009	0.3061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17日-2026年1月16日	-	-	-
明瑞一号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4日	53.58	73,000	0.0880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26日-2026年1月23日	39.92	820,000	0.9882
明瑞二号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4日	53.51	52,000	0.0627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26日-2026年1月23日	39.82	630,000	0.7593
合计			-	1,829,009	2.2043

注：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2、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安现代	合计持有股份	2,307,692	2.7812	2,053,683	2.47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7,692	2.7812	2,053,683	2.47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明瑞一号	合计持有股份	1,890,000	2.2778	997,000	1.20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90,000	2.2778	997,000	1.2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明瑞二号	合计持有股份	1,430,000	1.7234	748,000	0.9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0,000	1.7234	748,000	0.9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627,692	6.7824	3,798,683	4.57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27,692	6.7824	3,798,683	4.57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事项

1、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2、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亦未违反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承诺。

3、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的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西安现代、明瑞一号、明瑞二号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